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
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9月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高管、董事减持预披露的公告》（2022-051），对于公司副总经理潘建忠先生、邹兆云先生、葛林先生、孙化斌先生、杨淑侠女士、李平女士、陆敬权先生、朱小磊先生、丁炎森先生、董事曹薇女士、财务总监邹雪梅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前述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。依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时间	均价（元/股）	股数（股）	占目前总股本比例
丁炎森	集中竞价	2022.10.14	15.55	20,000	0.0017%
		2022.11.24	15.6	20,000	0.0017%
合计				40,000	0.0035%
葛林	集中竞价	2022.10.14	15.61	12,900	0.0011%
		2022.11.22	15.07	20,000	0.0017%
合计				32,900	0.0028%
陆敬权	集中竞价	2022.10.14	15.58	20,000	0.0017%
		2022.11.22	15.14	20,000	0.0017%
合计				40,000	0.0035%

潘建忠	集中竞价	2022.11.22	15.18	20,000	0.0017%
合计				20,000	0.0017%
孙化斌	集中竞价	2022.11.22	15.18	15,000	0.0013%
		2022.11.24	16.2	5,000	0.0004%
		2022.12.1	15.66	30,000	0.0026%
合计				50,000	0.0043%
邹雪梅	集中竞价	2022.10.12	14.97	1,800	0.0002%
		2022.12.7	16.2	18,000	0.0016%
合计				19,800	0.0017%
曹薇	尚未减持				
杨淑侠	尚未减持				
邹兆云	尚未减持				
李平	尚未减持				
朱小磊	尚未减持				

以上股东所减持的股份来源于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获授股。

（二）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丁炎森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60,000	0.01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10,000	0.0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葛林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67,100	0.01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17,100	0.0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陆敬权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60,000	0.01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10,000	0.0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潘建忠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80,000	0.01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30,000	0.00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
孙化斌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50,000	0.01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0	0.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邹雪梅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180,200	0.01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30,200	0.00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曹薇	合计持有股份	201,962	0.017%	201,962	0.01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491	0.004%	50,491	0.00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1,471	0.013%	151,471	0.013%
杨淑侠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200,000	0.01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50,000	0.00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邹兆云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200,000	0.01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50,000	0.00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李平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200,000	0.01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50,000	0.00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朱小磊	合计持有股份	200,000	0.017%	200,000	0.01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000	0.004%	50,000	0.00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0,000	0.013%	150,000	0.013%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

(一) 以上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减持计划，本减持计划存在具体减持时间、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二) 本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情况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的情况。

（三）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股份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（四）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以上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所作出承诺事项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五）本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5日